

南華大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記錄

一、會議時間：113 年 6 月 11 日(星期二) 上午 12:10~13:00

二、開會地點：成均館三樓 C334 會議室

三、會議主席：何應志學務長

紀錄：簡柏僑

四、出席人員：李坤崇副校長兼教務長、賴淑玲副校長兼館長兼通識中心主任、鄭絢文總務長(鍾宜璋代)、吳欽杉院長、釋慧開院長(何淑娟代)、張裕亮院長(林怡蓁代)、葉宗和院長(請假)、陳柏青院長、謝文欽主任、陳寶媛教師(管理學院教師代表請假)、謝青龍教師(人文學院教師代表)、孫國祥教師(社會科學院教師代表請假)、陳育成教師(藝術與設計學院教師代表)、尤國任教師(科技學院教師代表)、趙大同學生(學生會代表)、孔心彤學生(管理學院學生代表請假)、張涵淨學生(人文學院學生代表)、胡昀沛學生(社會科學院學生代表)、羅琇儀學生(藝術與設計學院學生代表請假)、鄭亦淇學生(科技學院學生代表請假)

五、列席人員：王伯文主任、簡碩柔組長、郭瑞霞組長、林奇憲組長

六、主席致詞

七、上次會議(112 年 12 月 6 日)決議事項：

序號	上次會議提案及決議	執行情形
1	通過修正「南華大學學生代表參加校級會議實施要點」案。	於 112 年 12 月 11 日公告至課外組網頁。
2	通過修正「南華大學校外學生活動安全輔導辦法」案。	於 112 年 12 月 11 日公告至課外組網頁。
3	通過修正「南華大學學生自治團體設置及輔導辦法」案。	於 112 年 12 月 11 日公告至課外組網頁。
4	通過修正「南華大學學生請假規定」案。	於 112 年 12 月 10 日公告至生輔組網頁。
5	通過增訂「南華大學寒暑假學生宿舍輔導要點」案。	於 112 年 12 月 10 日公告至生輔組網頁。

八、業務報告

【生活輔導組】

活動時間 年/月/日	活動名稱/內容	備註/ 地點
113/03/11	3/11(一)18:00於雲水居國際會議廳辦理「112學年度住民大會」，除42位住宿生報名，現場也開放未報名同學進場及工作人員計有70位參加，會議由林辰璋副校長主持，總務處、資訊中心及電信業者皆有主管出席問答。第一階段就問卷調查及回覆意見討論，第二階段開放現場同學提問。	住民大會/ 雲水居國際會議廳
113/03/20	3/20(三)17:00-18:30於雲水居國際會議廳辦理舊生簽約說明會，由組長出席說明及各棟宿舍輔導員各一名出席問答，活動圓滿順利完成；3/20-3/27開放舊生住宿登記，共計約1,300人申請，已於3/29床位抽籤、4/11-4/14進行簽約。	住宿舊生 簽約
113/03/27	3/27(三)15:00-17:00於學海堂S102辦理「營造安全及健康的校園」講座，邀請嘉義市警察局少年隊許春寶組長蒞校分享，現場參與同學皆收穫豐富。	校園安全 教育
113/04/07	本組協辦主籌4/7(日)個人申請備審面試說明會，除學務長、副學務長、組長及支援同仁外，另行招募志工學生進行相關工作。當日活動順利進行，校長、副校長、就學處主管出席說明，後由各院系帶領至教室地點進行深度面談，本組於下午4時歡送家長、新生搭上接駁車後，圓滿完成。	中道樓國 際會議 廳、學慧 樓演藝廳
113/04/24	113/04/24(三)15:10-17:00於S102辦理「法治教育宣傳-性騷防治、反詐、反毒」講座，邀請嘉義地檢署林俊良檢察官蒞校演講，以加強同學的法治觀念。	法治教育
113/04/24 113/05/08	112-2宿舍省電節能比賽，已於4/24、5/8進行三次抄表任務，結算後成績後，擇日召開頒獎典禮，鼓勵學生節能減碳。	宿舍省電 節能比賽
113/05/03	5/3(五)下午與生協會學生討論支援5/8校安組防震演練相關規劃及本學期暑假住宿、113學年新生入宿事宜。	宿舍生協 會
113/05/08	5/8(三)15:10-17:00於H106辦理「詐騙手法面面觀」，邀請嘉義縣警察局 大美派出所陳柏郡警員蒞校分享，透過實務案例講解常見且最新的詐騙手法，以及如何預防被騙。	安全教育
113/05/15	113年5月15日(三)下午3:10-5:00於學慧樓H106辦理「預防犯罪、由我做起」講座，邀請嘉義縣警察局吳俊緯警務員主講，強化學生預防犯罪知能，保護自身生命安全。	安全教育 2
113/05/17-19	因應5/17-5/19個人申請面試，宿舍輔導員於5/7(二)17:00於緣起樓召開宿舍輔導員期中會議，討論排班、宿舍介紹簡報重點等，同時有3位生協會同學與會，並協調個申活動工作事項。	招生/個申 面試
113/05/22	5/22(三)15:10-17:00於H106辦理「反詐騙觀念與常識宣導」，邀請嘉義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偵二隊殷任辰偵查佐	安全教育 3

	蒞校演講，透過實務案例宣導，加強學生避免受騙。	
113/05/29	112-2學生宿舍省電比賽頒獎暨聯誼活動於113/05/29(三)在學慧樓H224舉行，何應志學務長、鄭絢文總務長分別在開場中勉勵現場生協會幹部及參加同學，期勉大家致力於節能減碳，為環境永續貢獻心力，並頒發六大獎項予得獎寢室。	節能減碳-宿舍省電比賽
學生如有宿舍、就學貸款、學雜費減免、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及校內外獎助學金問題，可洽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分機：1221、1222、1220。		生活輔導組

【課外活動組】

活動時間 年/月/日	活動名稱/內容	備註/ 地點
113/1/24-26	113年度寒假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營隊活動，崇德青年社辦理「舊庄國小孝道品格成長營」，活動地點：雲林縣大埤鄉舊庄國民小學。	舊庄國民小學
113/2/21 15:10-17:00	舉辦112-2學年度社團負責人期初聯席會議。	成均館 C322 階梯教室
113/3/2-3 09:00-17:00	協助辦理2024大學暨技職校院多元入學博覽會(高雄場)招生活動。	高雄 新光三越
113/3/4-5	本校社團學生參與2024「第六屆佛光山大學校長論壇」迎賓及午晚宴表演，計有原住民文化青年社、道家太極拳劍社、音樂研究社、吉他社、排灣族學生及境外生尼泊爾及印度、史瓦帝尼 馬來西亞等學生社團精彩演出。	興學紀念 滴水坊
113/3/6 15:10-17:00	辦理112-2學年度總務課程。	成均館 C320教室
113/3/15 09:00-13:00	112學年度創校28週年校慶暨校歌發表會系列活動順利圓滿舉辦。	中道樓 國際會議廳
113/3/16	恭喜道家太極拳劍社參加「113年台灣中正盃武術賽」，榮獲佳績為校爭光。 羅凱薇獲太極拳24式、37式、42式、太極拳八法五步第三名。 王嘉謙獲太極拳24式青年女子組第二名。 莊明佳獲太極拳37式青年女子組第二名。	
113/3/20 15:10-17:00	辦理112-2學年度社團評選教學課程「組織運作」及「資源管理」。	學慧樓 H124教室
113/3/27 15:10-17:00	辦理112-2學年度社團評選教學課程「社團活動績效」。	學海堂

		S104教室
113/3/30-31	113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圓滿落幕，恭喜吉他社榮獲【康樂性】優等獎，自然生物科技學系學會榮獲【自治性、綜合性】佳作，為校爭光。	大仁 科技大學
113/4/1	112-2學年度新成立的社團:路透社、拳擊社。	
113/4/18-5/17	113 學年度校級會議學生代表選舉已於 4/18(四)上網公告，登記至 5/17(五)，請鼓勵學生踴躍登記選舉。	
113/4/29	113 年度暑假教育優先區中小學營隊活動，計崇德青年社提出申請，預計於 113/7/15-19 至澎湖縣山水國小進行活動。	
113/5/1-14	112 學年度學生社團評選活動，各社團評選資料上傳至 4/28(日)止，並於 5/1-5/14 進行線上評審。	
113/5/7 11:30-13:30	音樂研究社、吉他社及原青社於「卸任/新任校長交接餐會」中擔任表演社團精彩演出。	學舍
113/5/8 12:00-15:30	音樂研究社、吉他社及熱舞社於「蔬咚 Po 市集活動」中擔任表演社團精彩演出。	無盡藏 前廣場
113/6/1 10:00-16:30	「112 學年度畢業典禮」校級畢業典禮 6/1(六)10:00-11:50 於中道樓國際會議廳舉辦，各學院於 12:30-16:30 於中道樓國際會議廳各辦理一場，畢典順利圓滿舉辦。	中道樓國 際會議廳
113/6/3-7	113 學年度校級會議學生代表選舉於 6/3-7 線上選舉。	

【衛生保健組】

活動時間 年/月/日	活動名稱/內容	備註/ 地點
113/1/1~	113 年簽訂特約醫療院所總計 37 家，一覽表及特約項目詳衛保組網頁(網址: 南華大學衛生保健組(nhu.edu.tw))，全校師生如有需要可至網頁查詢運用，享有掛號費或其他優免。	
113/2/19、 113/2/21~6/26、 113/4/16	辦理學保及理賠申請服務： 1. 學生團體保險理賠申請：若因「疾病住院」或「意外就醫」可於事故日起兩年內備妥存摺封面影本、醫療診斷書(註明門診次數、住院日期)、醫療收據(影本加蓋醫療院所章戳)、學生簽章(未滿 18 歲者需家長簽名)至成均館 C112 衛保組繳	1. C112 2. C112 3. 總務處 開標室

	<p>交。112 年 11 月至 113 年 5 月申請理賠計 174 人次，統計如附表一。</p> <p>2. 保險諮詢(由三商美邦人壽保險專員駐點服務)，歡迎多加利用，服務時間：每週三下午 14：00—15：00。</p> <p>3. 「113-114 學年全校學生平安保險」開標，三商美邦人壽以每年 1358 元得標，即每學期保費 679 元，扣除教育部補助 50 元，學生須繳交 629 元。</p>	
113/2/26~5/24	112-2 健康促進-【Go 健康】S 曲線活動(12 週)，與運動學程合作，採取預約小班制形式，每週上課 2 次，課程包括有氧及重訓。期透過專業的師資及場地帶領師生正確運動並養成日常運動習慣並帶動學校運動氣氛。	緣起樓重訓室、技擊室
113/3/1-20、 113/4/10	<p>這幾年新生健檢牙科異常均名列前茅，為了提升本校教職員生對口腔保健的重視，辦理以下口腔保健宣導活動：</p> <p>1. 3/1-20 辦理「線上問卷有獎徵答宣導活動」，希望透過寓教於樂的方式宣導正確的護齒知能及習慣養成。</p> <p>2. 4/10 辦理「牙口顧好，健康到老」口腔衛生保健講座，邀請董校君牙醫師蒞校演講，內容包括：牙齒預防保健及蛀牙、牙周病等牙齒疾病治療。</p>	<p>1. 線上</p> <p>2. C322</p>
113/3/3-4 113/3/15、 113/3/23、 113/4/7、 113/4/15、 113/5/7、 113/5/17-19、 113/6/1	<p>設置醫護站：</p> <p>1. 3/3-4「2024 佛光山大學校長論壇」。</p> <p>2. 3/15 校慶。</p> <p>3. 3/23 繁星入學說明會。</p> <p>4. 3/23 大悲懺法會。</p> <p>5. 4/7 申請入學資訊說明會-南華場。</p> <p>6. 5/7 校長交接典禮。</p> <p>7. 5/17-19 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面試，救護值班。</p> <p>8. 6/1 畢業典禮。</p>	<p>1. 中道樓</p> <p>2. 中道樓</p> <p>3. 中道樓</p> <p>4. 正行中心</p> <p>5. 中道樓</p> <p>6. 中道樓</p> <p>7. C112</p> <p>8. 中道樓</p>
113/3/13	為鼓勵教職員工生接種新冠疫苗 XBB1.5，以提升防護力，媒合大林衛生所提供入校施打服務，共計 52 人接受施打。	C332
113/3/13 113/5/9、 113/5/15、	<p>辦理【去標籤愛關懷-love 愛從心開始-下】性教育暨愛滋防治活動：</p> <p>1. 結合「衛保帝國」社團活動辦理性教育宣導。</p> <p>2. 結合「異同結伴社」社團活動辦理性教育宣導。</p>	<p>1. C332</p> <p>2. H205</p> <p>3. C332</p>

113/5/29	<p>3. 邀請民雄諸羅部屋羅琬儒專員蒞校辦理「性教育暨愛滋防治講座」，教育愛滋防治之正確觀念及知能，以期達到防疫及破除刻板印象與歧視。</p> <p>4. 辦理「愛滋匿篩及諮詢」，提供學校師生友善親近的篩檢管道。</p>	4. C112
113/3/20、4/24、5/22、6/5	營養師於 3/20、4/24、5/22、6/5 來校巡查餐廳及辦理營養諮詢，協助餐廳之衛生輔導及提供有關健康飲食之指導。	各餐廳、C112
113/4/1-19	辦理「健康營養聰明吃」線上有獎徵答活動，因學生多外食為主，期透過有獎徵答方式培養大家正確的飲食知識，提升外食選擇知能，能聰明選食，達到營養均衡。	線上
113/4/22-5/31	辦理【Go 健康】-快步走走，健康久久活動，鼓勵教職員生健走，把步數(6000 步/天)截圖上傳衛保組臉書就有機會獲得禮卷。	線上
113/4/24	辦理【拒菸 High 起來】菸害防制講座，邀請大林衛生所賴金梅護理師擔任講師，透過案例分享介紹避免菸害的方法，利用行為或生活型態的改變來戒(拒)菸。	C322
113/4/27-28	結合嘉義縣紅十字會辦理【CPR+AED、救是安心一下】初級急救員證照班，建立教職員工生對緊急傷病之正確救護觀念及技術，並培養協助活動救護工作之急救志工。共計 24 人參加，21 人通過證照考試，通過率 87.5%。	C314 C320 C332
113/3~	登革熱防治宣導： 因應雨季到來及氣溫回升，適合病媒蚊生長，為防範登革熱疫情，宣導大家配合以下防疫措施：	
113/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落實「巡、倒、清、刷」環境巡檢及清理工作。請各單位定時進行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自我檢查，確實保持乾燥等環境維護工作，衛生局會不定時到校稽查，如查獲陽性點經複查未改善，將依傳染病防治法裁罰最高 1 萬 5000 元。 2. 如出國或旅遊活動時，務必做好防蚊措施，包括穿著淺色長袖衣褲、身體裸露部位塗抹衛生福利部核可之防蚊藥劑。 3. 如有發燒、頭痛、噁心、出疹、後眼窩痛及關節痛等疑似症狀，應儘速就醫，並告知旅遊活動史。若有確診者，請通報學校（衛保組：分機 1230-1232；校安：05-2720690），並儘量減少 	

	外出，落實自主健康管理，避免再被蚊子叮咬。	
112/11~113/5	健康服務：教職員生傷病診療及處理，112年11月至113年5月統計如附表二。	C112

附表一：112年11月至113年5月申請理賠計182人次，統計如下

類別 月份	意外	疾病	車禍	合計
11	9	1	12	22
12	15	3	10	28
113/01	13	4	6	23
2	5	5	2	12
3	16	2	13	31
4	15	6	5	26
5	15	11	14	40
總計	88	32	62	182

附表二：112年11月至113年5月教職員生傷病診療統計表

病症編號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總計
1. 車禍傷(車輛相關)	23	48	1	6	20	50	27	175
2. 跌倒傷	19	7	9	12	10	10	19	86
3. 燙傷	5	3	0	4	4	10	4	30
4. 蚊蟲咬傷	8	2	0	1	5	0	6	22
5. 動物抓傷/割傷	12	16	6	10	24	9	21	98
6. 痠痛	3	1	0	-	1	0	0	5
7. 工廠受傷(陶藝/木工/其他)	-	3	2	2	0	4	4	15
8. 眼/耳/口部受傷	-	1	3	3	2	0	1	10
9. 扭傷	2	2	1	2	3	2	2	14
10. 運動傷害	5	6	2	5	8	3	11	40
11. 壓迫性傷害(物品砸傷)	3	1	0	1	0	1	1	7
12. 其他	9	4	0	-	3	4	8	28
總計	89	94	24	46	80	93	104	530

【學生輔導中心】

日期/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
113/02-06	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開設通識課程「親密關係與自我	學慧樓

日期/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
	探索」，協助學生連續性的認識親密關係與細節進行討論，促進並增進對於關係中的相互同理能力。	H135
113/2/21-3/8	辦理生活適應支持系列-特教支持服務，02/21 特教支持服務說明會、3/8 身心障礙助理人員教育訓練，邀請優秀助理人員分享筆記心得，行事曆技巧等等，2 場計 80 人參與。	資源教室
113/02/23-6/7	辦理生活適應支持系列-「三好永續行動」課程三部曲課程訓練，2/23 訓練一步曲「三好永續行動課程」說明會、4/12 二部曲-工作態度養成、5/3 第三部曲-工作技能養成-人際互動，及 6/7 最終回饋分享，教導特教生工作態度與技能的養成，提升特教生工作態度及技能的養成，計 90 人參與。	資源教室
113/03-05	宣傳「自我肯定的 21 天練習」手冊，邀請學生進行自我肯定練習，完成任務者可於五月底前領取小禮品；於 4/10 辦理「對自己的平衡報告—自我價值探索工作坊」，邀請心理師帶領分享討論，提升學生之自我價值感。	南華大學
113/03-06	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三場工作坊，分別是 3/20「凝視黑暗—憂鬱與自殺防治」、5/29「傾聽內在的聲音—從自我照顧到自殺防治」、6/19「從自我照顧到自殺防治(教職員場)」，提升校園內師生心理健康與自殺防治概念。	成均館 C320
113/3/1-4/30	召開特教生 ISP，邀請各該系主任及導師、學生針對特教同學生活、學習等面向之需求共同討論輔導策略。	資源教室 S108、105
113/3/05-11/3/05/22	辦理新生適性關懷與心理測驗活動，共進行 8 場班級輔導，分別為 (1)3/05 視設大四--主題為情緒與壓力調適 (2)4/08 應社大四-主題為生涯探索與定向 (3)4/18 建築大四-主題為生涯探索與定向， (4)5/07 應社大一-主題為情緒與壓力調適 (5)5/08 外文大二-主題為情緒與壓力調適 (6)5/09 產社大三-主題為精神疾患知能：常見精神疾患的介紹與認識 (7)5/22 生死大三-主題為職場人際與工作壓力調適 (8)5/22 宗教所-主題為自我與時間管理	各教室
113/3/06 113/6/12	辦理動作技能評估(期初、期末))邀請陳家緯物理治療師協助肢障與腦麻生的動作肢提供這學期復健計畫及追蹤，計 6 人次參加。	資源教室
113/3/13-5/	辦理生涯轉銜系列活動-履歷與自傳撰寫、求職技巧、暑期工	學海堂

日期/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
29	讀、認識小編、認識行銷專員、面試模擬及校友講座等計七場次，啟發學生就業願景思維及獲得正確服務知能，從產業趨勢與人才需求、職場倫理、職場溝通技巧、履歷自傳等提升青年就業認知及人生方向。	S106、資源教室
113/03/16	參與虎尾科技大學主辦之第六屆大專校院資源教室運動賽事暨校際交流活動，計 25 人參加，其中布袋球得第三名。	虎尾科技大學
113/03/20	辦理新生適性關懷與心理測驗活動<玩牌卡 拿捏關係好界線> 親密關係探索工作坊，邀請唐佳琳諮商心理師以牌卡的方式，協助成員探索親密關係中自身的核心價值觀，關係中的型態與需求，共有 24 位成員參加	成均館 C332
113/03/26-13/05/21	辦理生命探索活動<關係實驗室>八周人際溝通成長團體，邀請黃宇舒心理師，運用圖卡，自由塗鴉，冰山的探索練習及「非暴力溝通技巧」，協助學員探索過往人際互動經驗及模式，覺察自我和他人的人際互動中的感受學習有效的人際溝通方式。計 69 人次參加	成均館 C222
113/03/27	召開第一次全校導師會議，邀請陳瑋諮商心理師分享高關懷學生情緒支持與關懷，幫助導師學習如何察覺學生有情緒不穩定或罹患精神疾病、嚴重失落或創傷的情況時，如何與他們進行溝通、關懷學生的情緒。	雲水居 B244
113/03/27	辦理心輔志工研習活動-從心出發，介紹志工隊運作的方式和規則，以及簡單說明志工隊的各项活動和志工服務的內涵。	成均館 C222
113/03/28	辦理心理健康活動(電影欣賞):「那時只剩下勇敢~從電影談拾綠舒心 VS 冒險治療」，由高永騫心理師主講，結合電影評析分享個人從事單車環島、攀樹、溯溪、登山等冒險活動療癒的歷程。	成均館 C320
113/03/29	舉辦【在教室中特教生(心智類)的陪伴-情緒解碼】，邀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江秋樺教授蒞臨演講，了解情障學生特質與行為表現，分享正向行為支持理念，提供教師不同思考角度與策略建議，計 33 人教職員參加。	成均館 C322
113/04-05	辦理身心健康與壓力調適系列活動，包含 4/17「壓克力流體畫體驗活動」、5/01「關於情緒的自我書寫工作坊」、5/08「壓力解碼—認識壓力講座」、5/15「我都知道阿，但我就是做不到—談信念與行動的距離」、5/22「舒心自在—身體律動舒壓工作坊」，提升學生對於情緒與壓力的理解，並透過紓壓活動協助放鬆療癒釋放壓力。	南華大學
113/04/01	召開 112-2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由督導副校長主持，邀校外	成均館

日期/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
	委員與校內委員、特教生學生代表組成，研討推動本校特殊教育學生之學習輔導等事宜。	C334
113/04/02-05/14 (每週二，共6次)	每週二 19:10-20:50 辦理情緒探索表達藝術成長團體，計有 42 人次參加，邀請林涵雲心理師主講，運用各種藝術媒材，帶領成員進行情緒辨識、宣洩與調整，提升情緒管理能力。	成均館 C313
113/04/10	辦理學務與輔導人員專業知能 I【憂鬱患者在學校的個案管理-面對類邊緣型學生的因應】，邀請嘉義基督教醫院侯育銘精神科醫生蒞臨指導和分享經驗，計 14 位學務輔導同仁及老師參與。	成均館 C222
113/04/13、113/04/20、113/05/25	辦理 Microsoft Office 文書基礎實務課程，針對就業上常用到 Word 及 Power-Point 軟體進行教學，提升特教生的電腦文書整合能力。	資源教室
113/4/15	出席嘉義大學特教中心特教鑑定初審會議-生理與心智類	嘉義大學
113/04/24	辦理性平教育系列活動(講座):「天黑不閉眼-校園親密關係暴力面面觀」，邀請彰化師大黃子柔心理師主講，分享校園實際案例深化成員對親密關係暴力的認識及因應方式，計師生 27 人參加。	成均館 C320
113/04/24	辦理心輔工研習活動-合作同盟桌一起，邀請林琬真心理師使用桌遊方式帶領夥伴在活動中改善溝通、增進信任感、透過凝聚夥伴推動協作文化，培養夥伴敏捷的決策和解決問題的能力。計 24 位志工參加。	成均館 C222
113/04/27	辦理性平教育系列活動(工作坊):「好好愛-親密關係經營工作坊」，邀請陳詩婷心理師主講，藉由演練、討論與文創小物製作，增進成員經營優質親密關係的能力，計師生 26 人參加。	成均館 C320
113/05/01	協辦藝術學院院導師會議，邀請江佩耘諮商心理師分享「情緒察覺與自我照顧」，提高導師輔導知能。	中道樓 Z510
113/05/01	辦理學務與輔導人員專業知能 II【與憂鬱症學生互動補貼-面對想要自殺學生的因應】，邀請杜家興臨床心理師分享自己多年與自殺危機案主互動的心法和態度，達到鞏固本校初級輔導的願景。計 12 位學務輔導同仁及老師參與。	成均館 C222
113/05/08	協辦管理學院院導師會議，邀請黃雅梅心理師講授「如何協助學生抒解壓力？」，經由輔導案例之經驗分享，提高導師輔導知能。	學慧樓 H525

日期/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
113/05/08	辦理性平教育系列活動(電影賞析):「MISS /我的選美夢-從電影談跨性別的接納與肯定」,邀請呂鳳鑾心理師主講,透過感人的電影讓成員理解跨性別者的內心世界,學習尊重與接納,計師生 33 人參加。	成均館 C320
113/05/15	辦理生命探索與生活培力活動<閱讀人際裡的情緒>情緒探索講座,邀請張益榕諮商心理師以繪畫及繪本的方式,帶領成員探索內在情緒與困擾,認識情緒的功能並無好壞,更多的自我接納,計 35 位師生參加	成均館 C320
113/05/18	辦理心理健促計畫活動(工作坊):「園藝舒心工作坊」,邀請賴冠菱園藝治療師主講,透過多肉植物、花種子等手做植栽活動,協助成員紓解身心壓力,計師生 37 人參加。	成均館 C320
113/05/23	辦理 112-2 學務與輔導人員專業知能Ⅲ【個案研討】,邀請嘉義大學學生輔導中心的沈玉培主任來與輔導人員進行輔導工作的整理和對談,藉此鞏固輔導人員的專業性和彈性,達到更好的效能。計 12 位學務輔導同仁參與。	成均館 C222

【服務學習組】

活動時間 年/月/日	活動名稱/內容	備註/ 地點
113/03/11	112-2 學期辦理志工進階知能研習線上課程,公告並開放報名,自 3/4 起至 3/22 止,目前總計有 83 人報名參加,參加同學於研習合格後可取得志願服務紀錄冊,報名將視情況延長報名,鼓勵更多同學參加。	志工進 階知能 研習
113/03/19	3/19(二)結合校安組至柳溝國小辦理「大手攜小手-品德教育宣導活動」;校內志工行前訓練則安排於 3/18(一)辦理。	品德教 育宣導
113/04/01	4/1 起於校內各棟教學大樓辦理「品德力-品德教育宣教活動」,為期一個月,持續鼓勵學生踴躍參與。	品德教 育宣教
113/04/19	113/4/19 於成均館 C334 會議室辦理 112 學年度「嘉言義行心校園-同舟共聚」雲嘉南區三好校園實踐學校研習活動,總計有 24 校參與、27 位夥伴蒞臨,及本校 8 名同仁,共計 35 人參與,上午為各級典範學校分享,下午參觀臺灣生命教育意象館,整體活動圓滿成功。	三好校 園活動
113/04/25	「第十三屆三好校園實踐學校」計畫期末成果影片,已於 4/25 前完成上傳,並預計由校長、學務長參加 5/27(一) 於佛光山法寶堂辦理之「第十三屆三好校園實踐學校」頒獎典禮。	三好校 園成果
113/04/30	本組 4 月份辦理「你我品德力 南華共好感」品德教育宣教活動,並於 4/30 截止,總計有 50 位同學熱情參與活動並以寓教於樂轉扭蛋遊戲獲得宣導獎品,日後持續加強宣導,以利擴大宣教成效。	品德教 育

113/04/30	113 年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經費核定新臺幣 12 萬 6,539 元，於 4/30 前檢附領據及修正表件備函寄出。	品德教育
113/05/08	5/8(三)11:10-13:30 於六合路上辦理「感恩母親花獻好禮」活動，高校長、林前校長及多位一級主管、同學皆到場參加，現場熱絡感人，同學完成現場愛媽媽遊戲，可獲得毛巾花。	感恩月活動
113/05/27	5/27(一) 於佛光山法寶堂辦理「第十三屆三好校園實踐學校」頒獎典禮，本校連續 5 年榮獲三好校園實踐學校殊榮，由林聰明名譽校長代表上台領獎、分享實踐成果；本組並於場外參加典範學校成果攤位分享，獲得好評。	三好校園頒獎
學生如有三好永續行動、服務教育與青年志工(含愛校整潔、校內外志工、青年志工)、三好校園、成年禮、一般與生活助學金問題，可洽學務處服務學習組，分機：1251、1253、1250。		服務學習組

【校園安全組】

活動時間 年/月/日	活動名稱/內容	備註/ 地點
113/2/16	依教育部防制藥物濫用規定針對本校 3 位司機(特定人員第 5 類)實施尿液篩檢作業，均為正常。另若有發現學生施用或持有不明藥物或行為異常，經通報簽請校長核定納入特定人員名冊。將針對特定人員實施尿液篩檢，以便及早預防及介入輔導，杜絕毒品進入校園。	學務處
113/2/20、 2/21、 5/15、5/16	辦理三好校園反毒聯署捐血活動，藉此深植學子愛惜、珍惜生命拒絕毒品之意識；計有 180 人次捐 217 袋。參與拒毒-健康連署 777 人次。連接未來的希望讓延續生命。校長領頭示範，全校師生參與反毒捐熱血，彰顯師生校園反毒意識的堅定。	圖書館前
113/3/6、 3/28、4/18	3/6 日辦理本校國軍招募宣導活動，3/28 日 ROTC 學生新生錄取(3 名)心得交流會，4/18 日舉辦不定期參訓心得餐敘，凝聚向心力，並邀請國軍人才招募中心招募員與會，以掌握及協處受訓學生訓期窒礙狀況，目前本校 ROTC8 名。	學務處
113/3/13、 5/22	辦理「尊重生命拒絕毒害」講座，邀請嘉義地檢署詹喬偉檢察官主講，以活潑有趣又易懂方式講述，運用很多真實案例來分享，讓聽眾對反毒拒毒有實質上的幫助。參與 68 人，活動滿意度達 97%。另，5/22 日辦理「拒毒萌芽反毒宣教研習-毒防中心」，本次邀請嘉義縣衛生局毒品防制中心專業講師，透過課程了解毒品新知，達到「識毒」不「試毒」。	S109

113/3/19、 113/5/1	申請教育部「113年大專校院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服務學習模式方案」執行概況：(1) 3/19日帶領服務志工33員至溪口鄉柳溝國小實施拒毒萌芽入班宣教，該校參與師生105人，學童回饋：運用闖關活動來宣導反毒，有學到拒絕毒品技能及反毒知識(2) 為培養本校反毒志工解說能力於5/1日結合桌遊社辦理「救援代碼-反毒行動」玩桌遊學反毒活動。	柳溝國小
113/3/28	5月份為水域安全宣導月，協請總務處等相關單位共同完成校園防汛整備及水域安全檢核，並於校網頁加強水域安全及防溺水安全宣導公告，已協請體育教學中心融入課程實施安全宣教，以強化師生自救技能。	校園及 周邊水 域
113/4/17	辦理112學年度愛心房東遴選活動：3/1~3/31由老師及賃居生推薦房東參加評選愛心房東計15處，4/17召開愛心優良房東評選委員會議，由委員評選學年度愛心房東計有 <u>凱格鹿</u> 、 <u>三連棟</u> 、 <u>現代首席</u> 、 <u>C&C</u> 、 <u>弘儒山莊</u> 、 <u>中正會館</u> 、 <u>翰林樓</u> 、 <u>育賢樓</u> 等8處住所房東。	民雄 賃居處 C330 會議室
113/4/24	辦理校外賃居安全及相關法律常識教育宣教講座，邀請中央大學法律研所鄧依珊主講，建立同學正確的租屋法律觀念、安全防範注意事項，同學反應獲益良多，希望多辦理類似活動。	S109
113/5/6	辦理青少年最喜愛的「救援代碼-反毒行動」桌遊活動，讓學生化身為反毒行動小組成員，以「合作無間」、「團隊學習」讓學生識毒、拒毒、反毒你我有責，推己及人，一起杜絕毒品共同打擊毒品犯罪。	H124 教室
113/5/16	辦理交通安全教育網路有獎徵答活動，讓師生更注重行的安全提升對交通安全常識認知與實踐，並藉此活動增加交通安全宣導網頁”路透社”FB的社員人數，擴大交通安全宣導效果。本次活動計178位師生參加，由學務長抽出獎項，中獎名單05/19公告“路透社”FB網站，領獎期限至05/26(五)16時前，未於期限領取者視同放棄。	學務處
113/5/20	召開年度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議，由高校長親自主持，檢討校園安全工作成效並策進各項校園安全維護及教育宣導措施，主席指(裁)示暨決議事項轉知權責單位人員辦理，並將執行成效列入下次會議檢討報告。	C334
113/5/21	每週二及週四晚上20:00邀集學生及老師實施校園安全巡守，採不同路線輪流實施，本學期於2/20開始實施，執行至5/21	校園安 全走道

	截止，參加人數 21 人，執行勤務 26 次，累計 72 人次，反映處理安全問題計 2 件。	
113/5/21	賡續貫徹校安中心 24 小時乙類值勤，服務急難傷病學生及校園安全事件緊急應變協處與通報作業，112-2 學期至目前(5/21)為止，協處校安事件計 24 件(27 人)以，本學期交通事故僅 3 件(預防交通事故意識有普遍提升)，而以其他事故 6 件居多。	事故現場及醫院
113/5/23	教育部嘉南區全民國防資源中心 5/23 日蒞校輔訪，瞭解本校「校園安全」、「賃居」、「交通安全」、「藥物濫用」、「全民國防」等相關業務執行現況、輔訪期程採簡報、業務實況觀摩、意見交換，精進本組校園安全維護實效。	學務處
113/5/28	辦理「與房東有約」座談會，由學務長主持，邀請嘉義縣政府經濟發展處使用管理科邱技士、豐收派出所張所長、大美派出所陳所長、呂警員、大林分駐所李巡佐，及校外房東逾 16 戶與會。會中分別就教育部賃居安全關懷規範、「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制度」等相關議題進行教育宣導及說明。會中頒發獲評選本學年度為愛心房東感謝狀。	C334 會議室

【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活動時間 年/月/日	活動名稱/內容	備註/ 地點
113/2/21 18:00-20:00	辦理 112-2【原住民族文化講座】：愛上三「原」色活動，邀請賽德克族高明鴻 Awi Bawan 講師(奈工藝坊負責人)來為學生分享。	原資中心 C217
113/3/13 15:10-17:10	辦理 112-2 學年度【原住民族新文化講座】芒麼好銷，邀請芒好企業社創辦人陳學賢老師，為學生分享如何行銷如何走出屬於自己的路。	成均館 C320 教室
113/3/20 18:00-20:00	辦理 112-2【傳統手工藝研習】彩繪原韻-袋著走工作坊，邀請奈工藝坊泰雅族林雨涵老師教導大家如何使用傳統工藝技巧，創造出獨一無二的手袋。	原資中心 C217
113/3/27 18:00-20:00	辦理 112-2【原住民傳統美食日】原食部落，當天會介紹排灣族的「吉拿富」及布農族的「獵人飯包」兩道原住民傳統美食讓學生認識並讓大家享用。	原資中心 C217
113/4/1	113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附錄 2，教育部核定補助本校	

	經費共計 126 萬元整，經常門人事費 50 萬元、業務費 46 萬元及資本門 30 萬元整。計畫書及審查意見，已於 5 月 30 日報部。	
113/4/1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原住民學生就讀公私立大專校院獎助學金，本校獲分配獎學金 7 名、助學金 9 名、中低收助學金 2 名、低收助學金 1 名。	原資中心 C217
113/4/10 15:00-17:00	原資中心與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分署合作，辦理 112-2 學年度【職涯探索系列活動一】聚焦職場優勢，由指派專業生涯發展講師邱憶喬，為學生做職涯探索系列活動。	原資中心 C217
113/4/14 15:00-17:00	與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分署合作，辦理【職涯探索系列活動二】求職面面觀，講師以履歷表撰寫重點，並結合人力銀行的搜尋方式，另使用職遊旅人卡牌強化職業認識。	原資中心 C217
113/4/24 15:00-17:00	與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分署合作，辦理【職涯探索系列活動三】實踐生涯藍圖體驗面試過程，說明面試的準備方式及技巧，搭配換言一新卡牌，強化面對自我缺點和優點的自信應答，以及服裝儀容及口條準備。	原資中心 C217
113/5/1 18:20-20:20	辦理「不可能有米路的問題吧」，邀請 Nay 工藝坊泰雅族李茜工藝師，帶領學生通過實際操作，學習一項古老又珍貴的手藝「小米酒釀造」。	原資中心 C217
113/5/15 15:20-17:20	辦理「手工藝工作坊-織到原來你最烙(初階)」活動，透過 INA 私室達悟族的施芮亞工藝師及工藝師助教排灣族的林可婕指導下，將原住民的故事與歷史編織於你。	成均館 C332 教室
113/5/18 18:00-21:30	帶領原資中心學生至高雄醫學大學，參加 113 舞月祭—《遷·漪》，一同體驗原住民的豐富多彩的文化，促進校際文化交流共同學習成長。	高雄醫學 大學
113/5/22 15:20-17:20	辦理「手工藝工作坊-織到原來你最烙(進階)」活動，本次仍透過 INA 私室達悟族的施芮亞工藝師及工藝師助教排灣族的林可婕帶領下，挑戰 33 條織線的工藝，這是一種源自南島原住民的精湛傳統工藝。	成均館 C332 教室
113/5/29 18:00-21:00	舉辦 112 學年度「Lokah Sening! 部落送舊之」，原資中心的大四學生們即將迎來人生的新篇章，共計約 40 人參加。	學慧樓 H106

九、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課外活動組

案由：修訂「南華大學學生團體空間使用及管理要點」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針對現有問題進行修正，修訂本辦法相關條文及部分文字以符合執行現況。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生活輔導組

案由：修訂「南華大學學生請假規定」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針對現有問題進行修正，修訂本辦法相關條文及部分文字以符合執行現況。

決議：照案通過。

十、臨時動議：

趙大同學生代表：因學生選課課程不同，各課程授課老師評分標準也不盡相同，以至於學生平均總成績有所落差，進而影響班排名%問題，是可改變老師評分方式？

何應志學務長：視情況召集教務處、就學處及會計室一同討論。

趙大同學生代表：授課老師點名問題。

吳欽杉院長：是不是可以取消點名制度，因期初落實點名，期末又因避免學生遭受退學，予以核准請假。

周建明副教務長：會參考其他學校的作法，視情況調整。

趙大同學生代表：還是有學生在校園抽菸。

郭瑞霞組長：會再加強巡邏管制。

十一、散會：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學生事務會議

「南華大學學生團體空間使用及管理要點」對照表

修正條文對照表

組別：課外活動組

項目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三	學辦專供經課活組核准成立之學生團體使用，其分配 排序 以學生團體評選成績為主，學辦使用效率、清潔管理情況等相關表現為輔，由課活組於每學年末統一規劃與分配，未經許可，不得任意調換、轉讓或借用。	學辦專供經課活組核准成立之 學生 學生團體使用，其分配以學生團體評選成績為主， 以 學辦使用效率、清潔管理情況等相關表現為輔，由課活組於每學年末統一規劃與分配，未經許可，不得任意調換、轉讓或借用。	
四	學辦使用規定： 1.開放時間： 0 7 時至 23 時，22 時 30 分離開學辦，23 時關門。 2.大門進出權限為當學年度繳交至課活組核備之幹部名單。 3.為確保學生之安全，非使用時段嚴禁停留或夜宿學辦。 4.學生團體如有不當使用者，視情節輕重減少或暫停該學生團體之相關權益。	學辦使用規定： 1.開放時間：7 時至 23 時，22 時 30 分離開學辦，23 時關門。 2.大門進出權限為當學年度繳交至課活組核備之幹部名單。 3.為確保學生之安全，非使用時段嚴禁停留或夜宿學辦， 有特殊需求者，應向課活組提出申請，經學務長核准方得使用。 4.學生團體如有不當使用者，視情節輕重減少或暫停該學生團體之相關權益。	因學辦增設電子鎖，故修訂條文以規範學辦進出權限。
六		學辦公共安全請所有學生團體共同維護。學辦禁止堆放易燃性物品，如：木材、蠟燭、鞭炮等，除照明、電扇、音響、電腦設備外，禁止私接電源、插座及使用非經核准之電氣用品或可燃性物品，如電熱器、微波爐、電視、冰箱等，以免影響公共安全。	與第十二點合併
六	各學生團體勿將私人貴重物品放置於學辦，自行放置之物品須自負保管責任，寒、暑假期間及連續假期期間，請將貴重物品各自帶回以免遺失。	各學生團體勿將私人貴重物品放置於學辦，自行放置之物品須自負保管責任，寒、暑假期間及連續假期期間，請將貴重物品各自帶回以免遺失。	條次調整
七	學辦應按時打掃，並維持清潔、	學辦應按時打掃，並維持清潔、	

	美觀，當日垃圾應立即清潔完畢，各學辦之整潔與管理列入學生團體評選考評項目。	美觀，當日垃圾應立即清潔完畢，各學辦之整潔與管理列入學生團體評選考評項目。 學辦無人使用或臨時停電時，務須將所有電源、冷氣之開關關閉後並確實關門，方得離去。	
八	學辦內外之空間安排、場內佈置，非經課活組許可，不得任意移動、張貼或塗畫等；學辦之佈置不可破壞室內原有設施，宣傳海報應張貼於規劃之佈告欄。	學辦內外之空間安排、場內佈置，非經課活組許可，不得任意移動、張貼或塗畫等；學辦之佈置不可破壞室內原有設施，宣傳海報應張貼於規劃之佈告欄。	條次調整
九	學校統一分配之設備、器材須妥善愛惜使用，學生團體負責人應負保管及盤點之責，社員如有不當行為，應力勸遵守法規，若發生人為損壞者一律照價賠償，情節重大者依本校校規議處。	學校統一分配之設備、器材須妥善愛惜使用，學生團體負責人應負保管及盤點之責，社員如有不當行為，應力勸遵守法規，若發生人為損壞者一律照價賠償，情節重大者依本校校規議處。	條次調整
十	其他公共空間，如團練區域之使用，依本校校內活動申請流程提出申請並遵守規範。	其他公共空間，如 學生活動中心 團練區域之使用，依本校校內活動申請流程提出申請並遵守規範。	
十一	<u>基於公共安全學辦請所有學生團體共同維護。</u> 如有下列情事者， <u>經課活組查證確實後，將</u> 視情節輕重對學生團體提出口頭、書面告誡、勒令停止學辦使用權 <u>或依校規議處</u> ： 1.存放違禁、危險物品 <u>及使用非經核准之電氣用品或可燃性物品者，如木材、蠟燭、鞭炮、電熱器、微波爐、電視、冰箱、床墊、沙發等個人寢具者。</u> 2.飼養動物者(狗狗 GOGO 志工隊另行規範)。 3.從事賭博或其他不法行為者。 4.吸菸、飲酒或滋事者。 5.妨礙公共衛生者。 6.蓄意破壞公物者。	<u>以上</u> 如有下列情事者，視情節輕重對學生團體提出口頭、書面告誡 <u>或</u> 勒令停止學辦使用權： 1.存放違禁及危險物品者。 2.飼養動物者(狗狗 GOGO 志工隊、 野生動物保育社 另行規範)。 3.從事賭博或其他不法行為者。 4.吸菸、飲酒或滋事者。 5.妨礙公共衛生者。 6.蓄意破壞公物者。 7.任意更換門鎖或添加其他門鎖者。 8.大聲喧嘩或樂器、音響音量過大造成噪音干擾者。 9.學辦清潔檢查結果二次以上不合格者。	

	<p>7.任意更換門鎖或添加其他門鎖者。</p> <p>8.大聲喧嘩或樂器、音響音量過大造成噪音干擾者。</p> <p>9.學辦清潔檢查結果二次以上不合格者。</p> <p>10.<u>蓄意利用任何物件阻擋或破壞門禁刷卡。</u></p> <p>11.其他行為經課活組認定足以危害學辦公共安全者。</p>	<p>10.其他行為經課活組認定足以危害學辦公共安全者。</p>	
十二	<p><u>各學生團體負責人需確實將本辦法及相關規定告知社團幹部成員遵守，並督促社團成員維持學辦之整潔與安全。</u></p>		

註：1.修正後條文之新增或修改文字部分請「紅色加粗加底線」方式呈現。

2.現行條文要刪除，請用「~~紅色加粗加刪除線~~」方式呈現。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

「南華大學學生請假規定」對照表

修正條文對照表

組別：生活輔導組

項目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第三點	<p>三、學生請假依事故分：</p> <p>(一) 事假。</p> <p>(二) 病假。</p> <p>(三) 公假。</p> <p>(四) 產假(產前假、娩假、流產假)。</p> <p>(五) 喪假。</p> <p><u>(六) 生理假</u></p> <p><u>(七) 心理假。</u></p>	<p>三、學生請假依事故分：</p> <p>(一) 事假。</p> <p>(二) 病假(含生理假、心理假)。</p> <p>(三) 公假。</p> <p>(四) 產假(產前假、娩假、流產假)。</p> <p>(五) 喪假。</p>	<p>教育部來文大專校院身心調適假參考指引建議：身心調適假非屬任何假別，應單獨設置一類。</p>
第四點	<p>請假時均檢附有效證明，有關證明之規定如下：</p> <p>(一)~(五):略</p> <p><u>(六) 生理假：每月以一日為限，不需檢附相關證明。</u></p> <p><u>(七) 心理假：</u></p> <p><u>1. 學生因心理不適或精神狀況不佳，得請心理假。每學期以五日為限。不需檢附相關證明。學生請心理假後，以 Email 通知任課老師、導師、系(所)主管關懷學生，得審酌學生狀況後聯繫家長，必要時轉介學輔中心進行輔導；請假天數累計滿三日(含)以上學生，將同時通知學生輔導中心個案管理人聯繫家長偕同關懷，提供協助。</u></p> <p><u>2. 學期考試期間，依第六點規定辦理。</u></p>	<p>請假時均檢附有效證明，有關證明之規定如下：</p> <p>(一)~(五):略</p> <p>(二) 病假：</p> <p>1. 一般病假:檢附醫院診斷證明書或本校衛保組之證明。</p> <p>2. 生理假：每月以一日為限，不需檢附相關證明。</p> <p>3. 心理假：每學期以五日為限，不需檢附相關證明，學生請心理假後，由導師、系(所)主管優先關懷，得審酌學生狀況後聯繫家長，必要時轉介至學生輔導中心。</p> <p>學期考試期間，依第六點規定辦理。</p>	<p>1. 修正理由同第三點說明。</p> <p>2. 項次及程序修正調整。</p>

南華大學學生團體空間使用及管理要點(修訂稿)

104 年 12 月 16 日 104 學年第一學期第一次學生事務會議提案通過
108 年 4 月 10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 年 11 月 17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06 月 11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提案審議

- 一、為有效規範學生學生團體空間，確保財務安全、整潔維護、室內安寧及合理分配等，特訂定南華大學學生學生團體空間使用及管理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學生團體空間含公共區域及學生團體辦公室(以下簡稱學辦)，其使用、規劃、管理、考核及獎懲等事宜，由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以下簡稱課活組)統籌辦理。
- 三、學辦專供經課活組核准成立之學生團體使用，其分配**排序**以學生團體評選成績為主，學辦使用效率、清潔管理情況等相關表現為輔，由課活組於每學年末統一規劃與分配，未經許可，不得任意調換、轉讓或借用。
- 四、學辦使用規定：
 - 1.開放時間：**07** 時至 23 時，22 時 30 分離開學辦，23 時關門。
 - 2.大門進出權限為當學年度繳交至課活組核備之幹部名單。
 - 3.為確保學生之安全，非使用時段嚴禁停留或夜宿學辦。
 - 4.學生團體如有不當使用者，視情節輕重減少或暫停該學生團體之相關權益。
- 五、學辦以提供學生團體辦公、開會及推展社務等使用為原則，不得做為不法或不正當活動之集會與烹飪及喧嘩等活動，違者依本校校規議處。
- 六、各學生團體勿將私人貴重物品放置於學辦，自行放置之物品須自負保管責任，寒、暑假期間及連續假期期間，請將貴重物品各自帶回以免遺失。
- 七、學辦應按時打掃，並維持清潔、美觀，當日垃圾應立即清潔完畢，各學辦之整潔與管理列入學生團體評選考評項目。
- 八、學辦內外之空間安排、場內佈置，非經課活組許可，不得任意移動、張貼或塗畫等；學辦之佈置不可破壞室內原有設施，宣傳海報應張貼於規劃之佈告欄。
- 九、學校統一分配之設備、器材須妥善愛惜使用，學生團體負責人應負保管及盤點之責，社員如有不當行為，應力勸遵守法規，若發生人為損壞者一律照價賠償，情節重大者依本校校規議處。
- 十、其他公共空間，如團練區域之使用，依本校校內活動申請流程提出申請並遵守規範。
- 十一、**基於公共安全學辦請所有學生團體共同維護。**如有下列情事者，**經課活組查證確實後，將視情節輕重對學生團體提出口頭、書面告誡、勒令停止學辦使用權或依校規議處：**
 - 1.存放違禁、危險物品**及使用非經核准之電氣用品或可燃性物品者，如木材、蠟燭、鞭炮、電熱器、微波爐、電視、冰箱、床墊、沙發等個人寢具。**
 - 2.飼養動物者(狗狗 GOGO 志工隊另行規範)。
 - 3.從事賭博或其他不法行為者。
 - 4.吸菸、飲酒或滋事者。
 - 5.妨礙公共衛生者。
 - 6.蓄意破壞公物者。

- 7.任意更換門鎖或添加其他門鎖者。
- 8.大聲喧嘩或樂器、音響音量過大造成噪音干擾者。
- 9.學辦清潔檢查結果二次以上不合格者。
- 10.蓄意利用任何物件阻擋或破壞門禁刷卡。
- 11.其他行為經課活組認定足以危害學辦公共安全者。

十二、各學生團體負責人需確實將本辦法及相關規定告知社團幹部成員遵守，並督促社團成員維持學辦之整潔與安全。

- 十三、經公告解散或取消學辦使用權之學生團體，應於接到課活組通知後規定期限內遷出學辦，並繳交財產移交清冊及相關鑰匙，損壞或遺失公物必須賠償，並負責清理乾淨，經課活組檢查完成後始得完成所有移交手續。如未辦理移交手續者，依本校校規議處學生團體負責人。
- 十四、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課活組最新公告辦理。
- 十五、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訂時亦同。

南華大學學生請假規定

民國 85 年 9 月 13 日本校 8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審議通過
民國 87 年 11 月 11 日本校 8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90 年 3 月 14 日本校 8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95 年 11 月 15 日本校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97 年 12 月 17 日本校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1 年 12 月 5 日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 年 4 月 15 日本校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 年 4 月 17 日本校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 年 12 月 24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 年 11 月 8 日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 年 12 月 06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06 月 11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提案討論

一、學依南華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學則二十九條，爰訂南華大學學生請假規定，本校學生請假悉依本規定辦理。

二、學生經請假核准而未到課（席）者，謂之缺課（席）；未請假或請假未經核准而未到課（席）者，謂之曠課（席）。

三、學生請假依事故分：

- （一）事假。
- （二）病假。
- （三）公假。
- （四）產假（產前假、娩假、流產假）。
- （五）喪假。

（六）生理假。

（七）心理假。

四、請假時均檢附有效證明，有關證明之規定如下：

（一）事假：事假應於事前辦理，並檢附家長（監護人）之函件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文件。

（二）病假：

1. 一般病假：檢附醫院診斷證明書或本校衛保組之證明。

（三）公假：

1. 凡代表本校參加校外活動或經各單位指派參加全校性舉辦之活動或擔任公務者，主辦單位須先簽奉一級單位主管核准，並會知學務處後，學生再持該證明依請假手續辦理。

2. 有關兵役者，需有兵役單位之證明文件。

3. 原住民族參加本族歲時祭儀者，得申請公假 1 日，申請時應出具學生戶籍謄本戶口名簿或政府機關所開具之證明文件。

4. 各系所因課程需要舉辦之校外教學活動，依本校校外教學實施辦法辦理。

（四）娩假：檢附醫院證明。

（五）喪假：檢附訃文或死亡證明書。

(六) 生理假：每月以一日為限，不需檢附相關證明。

(七) 心理假：

1. 學生因心理不適或精神狀況不佳，得請心理假。每學期以五日為限。不需檢附相關證明。學生請心理假後，**以 Email 通知任課老師、導師、系(所)主管關懷學生**，得審酌學生狀況後聯繫家長，必要時轉介學輔中心進行輔導；**心理假天數累計滿三日(含)以上學生，將同時通知學生輔導中心個案管理人聯繫家長偕同關懷，提供協助。**

2. 學期考試期間，依第六點規定辦理。

五、請假程序及准假權責：

- (一) 請假程序均採 e 化作業，於校務行政系統登錄請假單並檢附證明文件，經授課教師審核後，送系(所)辦理副知導師。
- (二) 校務行政系統之請假程序，如逾期 10 日將管制無法申請，請逕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辦理延長系統期限。

六、請假時之注意事項：

- (一) 所有請假均須事前親自辦理。唯狀況特殊或重大事故，無法事前或親自辦理者，可以電話、信函先向准假權責單位報備，並於假滿回校時親自補辦請假手續。
- (二) 請喪假者，以請假人之直系血親、直系姻親、配偶、兄弟姊妹之喪葬為限。
- (三) 學期考試期間不得請假。但學生因重病，或臨時發生緊急、重大不可抗拒之變故，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 (四) 學生因生產請產假無法親自辦理請假時，得以電話、書信或委託他人先向系(所)報備，並於 2 週內補辦請假手續。因懷孕者，於分娩前，給產前假 8 日，得分次申請，不得保留至分娩後；於分娩後，給娩假 56 日；因配偶分娩者，給陪產假 3 日，得分次辦理；懷孕滿 5 個月以上流產者，給流產假 42 日；懷孕 3 個月以上未滿 5 個月流產者，給流產假 28 日；懷孕未滿 3 個月流產者，給流產假 14 日。前項所提娩假及流產假(皆含例假日)應一次請完畢，導致缺課之時數，亦不列為扣考或扣分條件。

七、學生缺、曠課(席)之處置，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曠課及缺課之扣分，依本校學則規定辦理。
- (二) 逾期未註冊或未依規定完成註冊程序，或請假未經核准者，依本校學則規定辦理。
- (三) 未參加考試或未依規定辦理考試請假手續經核准者，該次考試以零分計算。

八、在准假期間內，如提前返校，可持假單分別至相關單位報備銷假。

九、本規定經學生事務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